

頂
尖
人
物

陈飞 著

唐太宗



中州古籍出版社

頂
尖
人
物

陈飞 著

唐太宗



中州古籍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唐太宗/陈飞著. - 郑州:中州古籍出版社,2004.5
(顶尖人物)
ISBN 7-5348-2364-1

I. 唐… II. 陈… III. 李世民(599~649) - 传记
IV. K827=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125085 号

本书由台湾知书房出版社授权

Copyright © 2002 by Knowledge
House Publishing co.

责任编辑:王 月

责任校对:玉 滔

出版社:中州古籍出版社

(地址:郑州市经五路 66 号 邮政编码:450002)

发行单位:新华书店

承印单位:郑州文华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850mm × 1168mm 1/32

印张:12.5

字数:330 千字

印数:1—5 000 册

版次:2004 年 5 月第 1 版

印次:2004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ISBN7-5348-2364-1/K·901 **定价:**20.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由承印厂负责调换。

序言：走进伟人

距今大约 480 年前，有名的意大利政治家尼科洛·马基维里罢官乡居，在几乎是一贫如洗的情况下完成了他的《君王论》。他在将她献给他敬爱的劳伦佐·梅迪奇殿下时，写上了这样一段美妙的话：

我想，一个身居卑位的人，敢于探讨和指点君主的政务，不应当被看作是僭妄，因为正如那些绘画风景的人们，为了考察山峦和高地的性质便厕身于平原，而为了考察平原便高踞山顶一样。同理，深深地认识人民的性质的人应该是君主，而深深地认识君主的性质的人应该居于人民。

——潘汉典译《君王论》，商务印书馆，1988 年，第三版，第二页
这意思用中国的俗话说便是“知子莫若父，知父莫若子”。可以看出作者是在为自己的“僭妄”寻找合情合理的借口，虽然有些诚惶诚恐，但仍然不失为勇敢的举动，因为他毕竟处于那样的年代而且面对的是活生生的劳伦佐殿下。

比较起来，本书的作者就要幸运得多了，他不必如此诚惶诚恐地把自己的写作视为“僭妄”，因为他所谈论的君主早已被历史的烟尘封没在遥远的中世纪，而且自己又处身于“君主”和“历史”纷纷走下神坛，走上地摊的时代。谈论这样的话题，似乎如同观赏一段“动作片”一样，除了娱乐和轻松，谁也不会把它看得怎样严肃和沉重。这一切，好像仅仅是由于历史的推移的结果。历史把历史弄到这般田地，也是无话可说的事情。尽管如此，作者仍然感到





顶尖人物——唐太宗

有着某种不习惯，他觉得以自己这样卑微的地位如此“轻松”地谈论一位君主——即使是古代的君主，即使不被视为“僭妄”，也是一种放肆；即使不是放肆，也应该视为某种奢侈；即使不是奢侈，也应视为某种优遇，尤其是在历史已经推移到“无话可说”的时候，能有如此奢侈，无疑是一大幸运。因此，作者心中涌现出某种不合时宜的敬慎，不无拘谨地小心翼翼地向着这位古代的伟人走近。

二

唐太宗李世民作为一位伟人，并不是由我们这个热衷于“包装”的时代的人们“炒”出来的结果，而是自他活着的时候就开始的千百年来的举世公议，至于他伟大到何种地步，现在的人们似乎比古人更吝啬赞美，往往只是貌似公允巧妙地说他成绩是主要的，错误是难免的，而其剥削阶级的本质是必然的。仿佛“故意”要把问题搞得朦胧起来，这反倒让人有雾里观花，水中望月的感觉，虽着急焦躁而见不到真面貌和真精神。当然，也有许多真诚的学人意欲有所揭示，但由于这样那样不难理解的原因，往往也多是达于现象的层面，而对这些现象的理解，又每令人有未尽其妙之感。或者也有一切痛快透切的发覆和阐释，但又往往只限于局部而未推及整体，不免令人兴尽继之以憾。因此，在大多数人们的印象中，唐太宗或者是笼罩神秘面纱的大英雄，或者是挂满奖章的好皇帝，很难摆脱话本传奇和“简单”历史所造成的不够清晰、不够完整的模样。虽然谁也不能说自己可以绝对清晰完整地为世人和盘托出唐太宗，但对这样的认识状况，谁也不应心安理得，毕竟我们只有一个李世民。

三

我们以为唐太宗李世民不仅是一位伟人，而且显然是最伟大行列的一员。如果我们仅就拥有可靠历史记载、准确文献可稽的中国古代历史来立论，说他是最伟大的一位似乎并不过分。

序言：走进伟人

当然，这主要是指他的政治、军事成功及其所展示出来的优秀个人品质和卓越的天资才能。他就像一位出色的舞蹈家，既轻盈娴熟地将舞蹈作品的所有精妙处表现得淋漓尽致，又浑然无迹地将自身的所有美质流露得无与伦比。这里仍然是指他对中国传统政治、军事、文化精华的汲取与发挥和他个人在这些方面的惊人天赋。正是由于这些，他不仅使他的所有政治活动、军事活动看上去都像是美术大师技艺精纯时的杰作，而且在总体上也达到了那个时代和那个文化所能够想像的高度。以致千百年来，几乎所有的人都不约而同地承认唐代是中国历史与民族的巅峰和象征，而唐太宗的政治、军事作为又是唐代的最高典范。

因为，所有曾被认为是美妙的东西，在这个时代都有着充分的生长；所有曾被作为理想的东西，在这个时代都有着足够的成就。甚至可以说我们的人文品格和精神，在这里发挥到了极致，实现到了极致！以致千百年来，人们说到“唐代”，总会情不自禁地把她和春日、秋月、鲜花和白鸟联系起来，总会把她想像成张若虚的清冷，李太白的狂傲，杜子美的浩大和李义山的幽怨……真、善、美，都在这里得到了集中反映。

这一切都是由太宗李世民开创的。于是有人将他比做帝舜、帝尧，甚至比做黄帝、神农……不必细究这些比拟是否确当，其对唐太宗的伟大功业的盛赞是不言而喻的。

需要特别一提的是，李世民完成其“伟大”的时候，比任何取得类似“伟大”的帝王都要年轻。

从某种意义上说，唐太宗李世民是空前绝后的。

四

能够被允许谈论这样一位伟人，这对本书作者说来既是一种赐与也是一种考验。其荣幸和困难程度正尔相应。于是也不免有些诚惶诚恐：所惶者，荣幸也；所恐者，困难也。这也是作者态度谨慎的原因之一。

不过，和马氏不同的是，本书既不可能献给唐太宗本人，作者





顶尖人物—唐太宗

也无意于替他出谋划策。所以,我们不必成为“唯目的论”者:君主为了成功便可以不择手段。作者深知本书将由出版单位推向市场,按照商品流通的规则到达广大读者手中。也可以说,本书将献给“我们的人民”,因此,当我们一步步接近唐太宗时,心里不应忘记“人民”。

作者深知,“人民”最需要知道事情的真相,不仅想知道一般事件的来龙去脉,而且也想知道事件发展的内部联系及其实质。因此,在本书中,作者在尽可能理清事件线索的同时,也不忘对之作一定的分析和评判,从而追求一种叙与论相结合的效果。

作者深知,“人民”不仅喜欢形式上的赏心悦目,也喜欢内容上的深刻厚重。因此,在本书中,作者除了在形式上尽量避免过分的“平易”外,在内容上还注意作适度的开掘,尤其是在追溯历史根据和寻找文化原因上做了不少努力,追求一种本与末兼顾的效果。

4

作者深知,“人民”不仅喜欢花叶的五颜六色,光彩照映,而且喜欢循枝抚干,胸有全体。因此,在本书中,作者在叙述纷繁的军事和政治活动现象的同时,特别注意寻找它们之间的联系,理清其局部与整体的关系,使花叶和枝干有机相连。从而追求一种纲与目并举的效果。

作者深知,“人民”最富于人情和人性,也最能理解和信服“人”的内涵。因此,在本书中,作者有别于那些对人情人性持回避态度的著述,明白地揭示了唐太宗的“体遂”人之情性的性格品质,努力使之“走下神坛”,让伟大和平凡得到统一。

作者深知,“人民”毕竟是“民”,怀抱的是“民”的意志和愿望、感情和思想,而他们正是我们的现实和未来。因此,在本书中,作者是以“人民”的立场来观察、分析和评论这位伟大君主的。如果说作者有所“意图”的话,也只是想使它对“人民”的今天和明天有一点用处,也可以说是让历史文化和现实生活有所接合。

总之,作者试图努力构建一座唐太宗真实的殿堂,使读者既能站出来远远地目睹其真面貌,又能走进去深深地感受其真精神。

序言：走进伟人

从此，李世民便会在人们的印象中生动完整起来。

当然，作者更知道，这些大抵还只是自己操笔临文时的一些心境和愿望，至于是否在书中得到了贯彻落实，则应由读者即“人民”来评判，并不敢大言不惭谓之为已然。

五

虽然热衷谈论伟人的未必都很平庸，但平庸的人往往热衷于谈论伟人，倒是古今之实情。

故夏夜塘边，冬雪炉旁，也正是“负鼓盲翁”津津乐道，“赵家庄民”痴痴倾听的大好时光。

本书作者近年来也有“热衷”迹象，从孔子、孟子至李斯、荆轲，又有金圣叹一书，可谓“奢谈”，足见平庸之甚！自知谬误必多，惟祈博通君子不吝指教。



朕观古先拨乱之主，皆年逾四十，惟光武年三十三。但朕年十八便举兵，年二十四定天下，年二十九升为天子，此则“武”胜于古也；少从戎旅，不暇读书，贞观以来，手不释卷，知风化之本，见政理之源。行之数年，天下大治而风移俗变，子孝臣忠，此又“文”过于古也；昔周秦以降，戎狄内侵，今戎狄稽颡，皆为臣妾，此又“怀远”胜于古也。

此三者，朕何德以堪之？既有此功业，何得不善始慎终耶？

——唐太宗

目 录

- 序言：走进伟人 /1

上卷 指麾定八荒

- 第一章 隋失其鹿 /3
 ••••• 第二章 英雄辈出 /26
 ••••• 第三章 举帜兴唐 /56
 ••••• 第四章 克定京师 /81
 ••••• 第五章 扫平寰宇 /108
 ••••• 第六章 威临帝位 /141

下卷 持衡临万姓

- 第七章 共治天下 /191
 ••••• 第八章 体遂人性 /234
 ••••• 第九章 整齐文化 /271
 ••••• 第十章 德威四夷 /306
 ••••• 第十一章 生前身后 /338





顶尖人物—唐太宗

结语：告别奇迹 /371

再版后记 /387

2

上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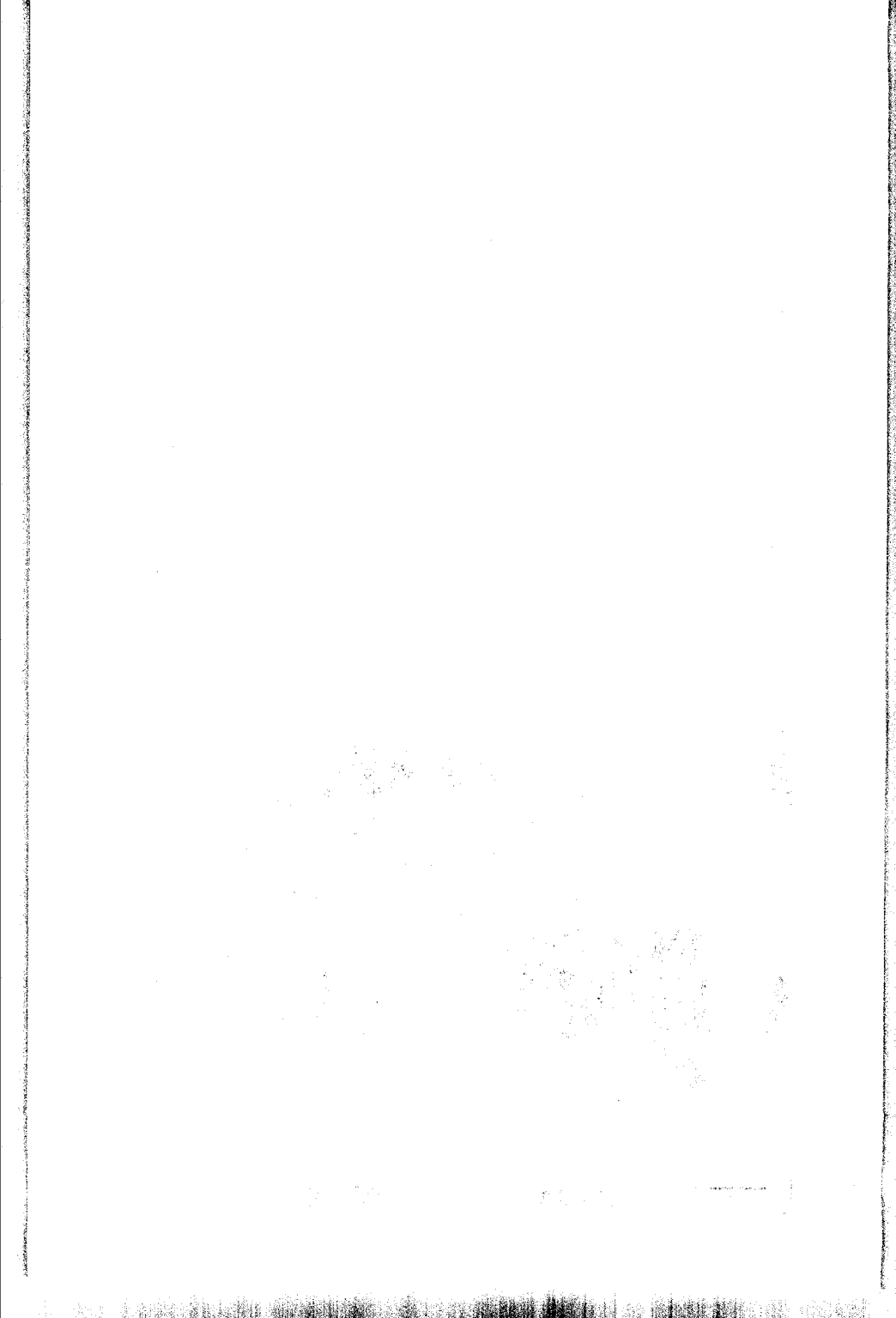
指麾定八荒

——此语出自唐太宗诗
《幸武功庆善宫》



李世民論兵文錄

吾自少經略四方
贏知用兵之要，每觀
敵陣，則知其強弱，
常以吾弱當其強，強
當其弱。彼乘吾弱，
逐奔不遑數百步，
吾乘其弱，必出其陣
後反擊之，無不潰敗。
所以取勝，多在此也。



第一章 隋失其鹿

一 闲来话逐鹿

环顾人类社会，翻翻古老历史，不难发现，弱肉强食的情况在人类世界中，乃是司空见惯寻常之事，只是表现形式不那样的直接而已。这个事实早在千百年前就被勇敢智慧的中国人所认识到了。目前最通行的《辞源》为“逐鹿”作了如下解释：

《史记》九二《淮阴侯传》：（蒯通）对曰：“秦失其鹿，天下共逐之，于是高材疾足者先得焉。”《文选》汉班叔皮（彪）《王命论》：“世俗见高祖兴于布衣，不达其故……游说之士，至比天下于逐鹿，幸捷而得之。”注引《六韬》：“取天下若逐野鹿，得鹿，天下共分其肉。”后因称国家分裂之时，竞争天下为逐鹿。《搜玉小集》魏征《述怀》诗：“中原初逐鹿，投笔事戎轩。”

——《辞源》

“竞争天下为逐鹿”，真是一个生动形象而准确的描述和概括。这里的“鹿”显然不是只丰满可爱的小鹿，而是“天下”，具体说便是国家政权，在形式上便是帝位和皇冠。其丰满可爱超过那个被比喻的“鹿”何止千百倍！在这个绝妙的比喻性的描述里，有几层意思颇值得玩味：其一，在古人的意识里，国家权力说到底是一种很“肥美”的东西，谁得到她便意味着巨大的占有和享受。其二，“鹿”是可以“逐”的，也就是说权力是可以靠争夺而得到的。尽管古人发明了许多诸如“天命”、“运数”之类的东西，企图使权力避免被争夺，但长期的“逐鹿”，已经形成了大家心照不宣的竞争法则：不仅可以争夺，而且捷足先登者便是“天命所归”、“运数所在”。应该说：尽管古代中国在许多事情上存在着绝对的不公



平,但这“逐鹿”的法则却是绝对的公平。而且形成了类似西方人“决斗”一样的规矩:失败者没有怨言,成功者颇能宽容。故往往能够看到得鹿者也会分一杯羹给未得鹿者,而后者也往往心甘情愿做前者的臣下。其三,“逐鹿”乃是智慧、力量和技能的较量,如同动物界的“能者为王”一样,得鹿者便是不容争议的英雄和一切特权财富的占有者,他愿意怎样分享他的猎物就怎样分享,这也是不容置异的。他们之间的区别只是分享方式的不同而已。任何其他人的说三道四,也只能是对这些方式的“建议”而已,胜利者可以不听,也可以将这些人消灭掉。但是,为了更好的,更长久的享受,胜利者们又不能完全忽略其他人,否则他自己也会很快变成“失鹿者”而遭他人“逐”。因此胜利者周围时时潜伏着逐鹿者。而以享受为目的的胜利者,又最易“失鹿”。于是,在中国大地上,就会频繁上演“逐鹿”的历史活剧。其四,任何人都有资格来“逐鹿”,所谓“秦失其鹿,天下共逐之”。天下人争天下,此乃天经地义,这也是我们古代中国人在长期竞争中形成的“游戏”规则之一。所以陈胜、吴广、刘邦、项羽等,都可以起而逐之。正像孙悟空所说的“皇帝轮流做,明年到我家”,无数草莽英雄逐鹿成功的事实,更刺激了天下人的欲望和信心。这无疑更加速了得鹿与失鹿转化的速度和频率。其五,必须是在别人“失鹿”的情况下才能逐之,否则,便会受到有关“规则”的制裁。但判断“失鹿”与否的标志有很多,并不只是指“国家分裂”,只要是被认为“天命已改”、“运数已去”的情况下,便可以起而逐之了。因此,有时看上去还很“太平”,但已经有人“逐”起来了。一般说来,胜利者分享猎物的过程也是下一个胜利者酝酿成长的过程,这就愈加使“天下”时刻处于被“逐”的可能之中。

这么说来,“肥美”的鹿既那么诱发人们的逐心,而“游戏”规则又那么刺激人们的逐兴,这就无怪乎古代中国有那么多人醉心于“逐鹿”了。俗话说天下大事,分久必合,合久必分。其实能“久”到哪里呢?几千年的中国古代史,蛮可以说是一部逐鹿史,而且得鹿与失鹿往往只是不旋踵、一转瞬之间的事儿,逐鹿次数之

多,逐鹿规模之大,参与逐鹿者之众大约都是世界之最。因此,一部二十五史看上去古朴淡雅,一旦翻开来神游其中,你便会感到马蹄声疾,鼓角声咽,烽火八面,硝烟九天。上台下台,明争暗斗,奇谋绝技,纷至沓来;歌哭叫号,摧人心脾;曲折迂回,惊险激烈。让你留连忘返,意醉神迷。其间几人登帝?几人称王?几人为霸?几人败亡?谁人能够数得清楚、说得明白?

越是说不清楚,人们越是饶有兴味,说之不绝,这便是历史的魅力。在有明确文字记载的中国古代史上,以一家一姓得鹿失鹿为标志的政权兴亡,有几次是惊天动地,具有划时代意义,改变历史进程和人民生活重大变局。

一次是姬姓的周人对殷纣王的战争。这位殷纣王,本来也是“资辩捷疾,闻见甚敏,材力过人,手格猛兽”的豪杰,可是他却把自己的智慧和才能过多地用于个人享受上。“知足以距谏,言足以饰非,矜人臣以能,高天下以声,以为皆出己之下。”认为自己是天底下最强大的人。同时又“好酒淫乐,嬖于妇人”,(《史记》卷三《殷本纪》)妇孺皆知的“纣王无道宠妲己”的故事,就发生在这个时期。其“无道”还不止于此,还有如“作淫声”,整日沉溺于“靡靡之乐”;“厚赋税”,大量剥削人民财富;“收狗马”,四出收买天下奇物;崇宫室,大兴土木耗尽民力,甚至“以酒为池,悬肉为林,使男女裸(裸)相逐其间,为长夜之饮”。(《史记》卷三《殷本纪》)为了对付臣下和人民的反抗,纣王发明了“炮烙”之刑罚。据说是在涂上油的铜柱下架木炭烧烤炽热,让“罪人”在上面行走。纣王和妲己便以看罪人被烫,掉进炭火中的惨状取乐。至于无故杀人更是纣王的家常便饭。有什么样的君主便会有什么样的臣下。纣王荒淫暴虐,任用奸佞,排斥忠直,终于导致天下诸侯渐渐远去,人人怀有背叛和夺取天下之心。

这时有个位居西伯的姬昌(即周文王),他看到纣王无道,王命已去,觉得夺取天下的时机已经到来,“乃阴修德行善,诸侯多叛纣而往归西伯”。于是西伯的力量不断壮大,纣的力量不断瓦解。即使到了这个时候,纣仍不听劝谏,自信“我生不有命在天乎”!





顶尖人物—唐太宗

及西伯死，其子姬发（即周武王）率军东伐，在盟津举行誓师大会，当时叛殷归周的诸侯竟达 800 之多。诸侯请求公开讨伐纣王。武王说：“还不是时候。”等到纣王杀死了忠臣比干，斥去贤人微子，吓疯国师箕子，迫使太师、少师携带着殷国的祭乐之器投奔了周人，这时武王才率领诸侯开始讨伐纣王。双方在牧野发生激战，“纣师虽众，皆无战之心，心欲武王亟人”。纣王的军人都盼望着周人赶紧打过来，并纷纷“倒兵以战”，调转矛头反攻纣王，为武王的部队开路。于是纣王一败涂地，逃到他平日寻欢作乐的鹿台上，埋身于美玉之中，点火自焚而死。由于有一种“天智”，玉火烧不坏，因而纣王虽然死了，其尸体还在。（《史记》卷四《周本纪》，司马贞《正义》引《周书》）于是，周武王“持大白旗以麾诸侯，诸侯毕拜武王，武王乃揖诸侯，诸侯毕从”。武王的队伍开进来，商的百姓“咸待于郊”，武王让群臣晓谕百姓：“天命”已经转归周王了。于是商人都再拜稽首。武王来到纣王死所，亲自对其尸体射了三箭，并“以轻剑击之，以黄钺斩纣头”，悬在大白旗下。然后收拾局面，登上了王位。

武王死后，其子成王姬诵年幼，其弟周公姬旦“恐诸侯畔周，公乃摄行政当国”。于是周公讨伐不服，安抚百姓，分封宗亲，制礼作乐，终于巩固了统治，并为子孙创立了一套统治法宝（文化），竟使周朝享有天下达 800 年之久。

第二次是秦始皇对六国的统一。东周末年，天子失政，诸侯纷纷自行其事，“天下大乱”，又一次出现了争夺天下的好机会。于是天下诸侯、公卿巨室及至“百姓”中的英雄豪杰，无不争先恐后各竭其能。最后，地居关西的秦人扫平六合，一统天下。秦始皇本来的胃口实在不小，打算子子孙孙永远享受这一肥美的天下之“鹿”，但他并没有找到合适的办法，甚至实行了某些类似于纣王的办法。特别是他“焚书坑儒”，任用刑法权谋，征求不已，徭役繁重，至使天下怨愤，草野不服。于是六国之贵族后裔铤而走险，天下之徒隶走卒，时时叛逃聚义。而豪杰之人也瞅准时机，揭竿而起。先有荆轲之流的刺杀失败，继有陈胜一伙的造反未成。终于